

花蓮縣花蓮市中正國民小學 106 年度區域性資賦優異教育方案

「影像創作有藝思」實施計畫

一、 依 據：

- (一) 特殊教育法第四十條。
- (二) 花蓮縣高級中等以下各教育階段學校辦理多元資優教育方案獎勵補助辦法。

二、 目 的：

- (一) 藉由逐格動畫實作體驗，了解電影科學原理，並發揮想像與創造力。
- (二) 認識電影組成元素及學習創作影像故事劇本。
- (三) 自訂主題蒐集影音素材或編寫劇本，應用影像剪輯技巧製作短片。
- (四) 在歷程中，增進資優生應具備的計畫、搜尋資源和執行計畫等問題解決能力。
- (五) 以活動主題進行加深、加廣多元學習，並增進學生相互觀摩機會。

三、 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花蓮縣政府教育處
- (二) 承辦單位：花蓮縣花蓮市中正國民小學

四、 辦理型態與類別：

採主題探究結合營隊活動及專題講座形式，利用六日及暑期時間，辦理之充實方案課程，營隊課程概述請參閱（附件一）。

五、 參加對象及甄選標準：

(一) 參加對象：

- 1.依據「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標準」，經本縣鑑輔會通過之創造才能資賦優異學生。
- 2.經本縣鑑輔會通過之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在創造能力上具有卓越潛能或傑出表現，且對影像創作與動畫藝術有興趣，經專家學者、指導教師或家長觀察推薦者。
- 3.在創造能力上具有卓越潛能或傑出表現，且對影像創作與動畫藝術有興趣，經專家學者、指導教師或家長觀察推薦者。

(二) 甄選標準：

- 1.就讀本縣公私立國小四～六年級學生。
- 2.依據「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標準」，經本縣鑑輔會通過之創造才能資賦優異學生。
- 3.經本縣鑑輔會通過之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在創造能力上具有卓越潛能或傑出

表現，且對影像創作與動畫藝術有興趣，經專家學者、指導教師或家長觀察推薦者。

4.在創造能力上具有卓越潛能或傑出表現，且對影像創作與動畫藝術有興趣，經專家學者、指導教師或家長觀察推薦者。

5.學生報名表內容包含學生基本資料、自我陳述、家長同意書及創造力觀察推薦檢核表等（附件二、三）。

6.視實際報名人數，擇優錄取 25 名，備取 5 名。中正國小錄取 15 名，其他學校錄取 10 名。若其他學校錄取學生未達 10 人，則由中正國小學生遞補。

7.超出預定錄取人數時，以學生報名時所繳交的報名表之自我陳述作為擇優錄取的篩選條件，具體呈現對本主題有積極的學習動機，優先錄取。

8.如遇有缺額，自備取名單依序遞補。

六、活動時間：此資優方案為系列課程，報名經錄取之學生四場活動皆須參與。

（一）剪紙與動畫：106 年 3 月 26 日(日)10:00~17:00

（二）用電影說故事：106 年 5 月 20 日(六)10:00~17:00

（三）逐格動畫玩創意：106 年 7 月 3 日(一)~106 年 7 月 4 日(二)9:00~16:00

（四）電影夢工場：106 年 7 月 5 日(三)~106 年 7 月 7 日(五)9:00~16:00

七、活動地點：本校資優班與資訊教室（花蓮市中正路 210 號）。

八、報名方式：

（一）報名日期為 106 年 3 月 13 日(一)至 106 年 3 月 17 日(五)止。採學校推薦統一報名，完整填寫報名表後，於報名截止日前送達本校輔導室特教組。

（二）本校彙整審核報名資料後，錄取學生名單於 106 年 3 月 22 日(三)前公告於本校網頁。

九、辦理經費及學生收費：

本計畫經費由花蓮縣政府補助，部分經費由參加學生負擔，每位收取 1,000 元報名費(含 7 天活動午餐費)，請於第一場活動開始前預先繳交至本校輔導室特教組。

除因病請假(需由醫院開立證明)得退當日午餐費外，餘恕不退費。

十、交通：家長自行接送

十一、本計畫陳報花蓮縣政府教育處核定後實施。

附件一

花蓮縣花蓮市中正國民小學106年度區域性資賦優異教育方案

《影像創作有藝思》課程表

時間	講師/課程內容	
	剪紙與動畫	用電影說故事
	3/26（日）	5/20（六）
	講師： 劉韻竹老師 臺南藝術大學博物館學研究所 助教： 中正國小資優班老師	講師： 許榮哲老師 走電人電影文化公司 助教： 中正國小資優班老師
09：40 ～10：00	報到 中正國小 （3F 資優班）	報到 中正國小 （階梯教室）
10：00 ～10：50	剪紙概述、基礎剪紙 （連續&對稱折剪）	桌遊與故事
11：00 ～11：50	基礎剪紙、構圖 （對稱&不對稱折剪）	
12：00 ～13：00	午餐、午休	
13：00 ～13：50	光與剪影練習 剪紙動畫賞析	影像中的故事
14：00 ～14：50	拼貼剪紙練習	影像中的故事
15：00 ～16：50	剪紙創作、動畫討論 分享與交流	三分鐘的劇本課
17：00～	～收穫滿滿，快樂賦歸～	

時間	講師/課程內容				
	逐格動畫玩創意		電影夢工場		
	7/3（一）	7/4（二）	7/5（三）	7/6（四）	7/7（五）
	講師： 林秋宛老師 台北市敦化國小教師 公共電視兒童動畫營講師 助教： 中正國小資優班老師		講師： 顏廷伍老師 宜蘭縣北成國小教師 國家電影中心認識電影教材撰寫人 助教： 中正國小資優班老師		
08：40 ～09：00	報到 中正國小(3F 資優班)				
09：00 ～09：50	動畫原理 與遊戲	動畫拍攝示 範	劇本與 編劇	影像拍攝 實務	影像賞析 基礎剪輯
10：00 ～10：50	腦筋體操 認識媒材與	動畫實作			
11：00 ～11：50	角色創意設 計		鏡頭語言	影片拍攝	基礎剪輯
12：00 ～13：00	午餐、午休				
13：00 ～13：50	創意編劇 腳本與 分鏡	動畫實作	劇本創作	影片拍攝	影像 後製實作
14：00 ～14：50	角色人物 製作		分鏡圖表 創作	檢視與調 整拍攝	
15：00 ～15：50	道具背景 製作	作品 首映會	演出形式 討論		發表 與分享
16：00～	～收穫滿滿，快樂賦歸～				

附件二

花蓮縣花蓮市中正國民小學106年度區域性資賦優異教育方案

《影像創作有藝思》報名表

壹、學生基本資料			
學生姓名：	性別： ☐ 男 ☐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家長/監護人：	電話： 手機：	聯絡地址：	
就讀學校：	就讀班級： 年 班	電子信箱：	
目前接受教育情形： ☐ 就讀普通班 ☐ 就讀資優資源班 ☐ 接受資優巡迴服務 ☐ 其他：_____			
資優鑑定文號：			
膳食調查： ☐ 葷 ☐ 素			
貳、自我陳述(請學生自行填寫)			
一、為什麼你想要參加本課程？			
二、請分享半年內你曾看過且最喜歡的一部電影（包含動畫），並寫出原因。			
三、故事設計			
1.請寫下兩組4~6種連續的動作。(例如：跑→跳→飛天→撒網.....)			
(1)			
(2)			
2.【草稿創作】請挑選一樣生活中的小文具，例如：橡皮擦、迴紋針、直尺、鉛筆……等，運用上題發想的連續動作，畫成四格漫畫並用文字敘述。			
四格漫畫			

文字敘述

參、資格審核欄

☐ 本縣鑑定通過之一般智能資優學生。

☐ 參考學生確實填寫上方自我陳述及檢附創造力觀察推薦檢核表，並展現對本主題有強烈學習動機，敘述中呈現創新與問題解決等特質者。

學校承辦人審核章：

肆、家長同意書

茲同意本人子弟_____參加 貴校辦理之《影像創作有藝思》活動，願自行維護子女上下學之安全，並遵守學校與授課教師的規定參與課程活動，如有不遵守秩序而發生違規或意外事件時，將由本人自行負責。

家長簽章：_____

中華民國 106 年 月 日

【攝影/錄音提供聲明】

本人同意貴單位於課程中拍攝、修飾、使用、公開展示本人子女之肖像、名字、聲音、作品，並展示於花蓮縣中正國小資優班班級網頁及相關成果上。

本人已詳細閱讀、瞭解並同意所有報到須知條款，並簽名表示同意。

家長簽章：_____

中華民國 106 年 月 日

備註

- 1.請於106年3月17日(五)前送至花蓮縣中正國小特教組。
- 2.錄取名單將於106年3月22日(三)前，統一公告本校網站。
- 3.學校地址：970花蓮縣花蓮市中正路210號；聯絡電話：03-8322819#58

創造力觀察推薦檢核表

※請老師針對學生特質，於下列創造力觀察量表，勾選符合學校之特質。
(本量表乃參考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教中心編印之「特殊需求學生特質檢核表」)

推薦老師：

推薦老師：